确认书

致：淮安市清江浦区宁淮浦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经贵单位统一组织，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对

 项目进行了现场探勘，现就探勘情况承诺确认如下：

一、经现场踏勘，并结合转让公告所披露的内容，我公司对该项目转让范围、现场现状以及交易相关事项已充分了解并完全接受；

二、若公司竞得标的，承诺不对转让范围及现场状况提出异议，并以此为由拒绝签署标的成交相关合同或履行所约定的各项义务；

三、自签字确认之日起，我公司确认本确认书为现场踏勘后的真实意思表示，我方愿意遵守和执行本确认书的内容。

意向受让方授权代表：

 年 月 日